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义务教育教师课后服务专项激励经费						
主管部门		大兴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第一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6149	48.6149	48.6149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6149	48.6149	48.614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和健全学校课后服务工作，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帮助家长解决实际困难，增强教育服务能力，提高育人质量，充分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我校1411名学生，共需申请2025年课后服务专项资金486149元。				按预期目标已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